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各項變更/掛失申請書

表一：　　年　月　日

存款帳號／存單號碼	存單起訖日期	戶　名	保　管　箱
			型　　號

表二：（請支票存款戶填寫變更原留印鑑當日尚未使用之空白票據）

票據種類	票　據　號　碼	票　據　金　額	備　　註

申請人茲向　貴行申請下列事項(請勾選)：

一、原留印鑑及戶名

□(A)掛失並變更原留印鑑(前已於　年　月　日辦理遺失) □(B)變更原留印鑑 □(C)掛失原留印鑑 □(D)取消原留印鑑掛失

□(E)存戶負責人變更及原留印鑑變更：

□依法變更負責人爲_____或□存戶負責人姓名變更爲_____，並同時變更立約(簽)章及原留印鑑如下。
(請檢附非自然人新證照及負責人變更姓名後之身分證)

□(F)變更戶名及原留印鑑：

依法變更戶名爲_____及英文戶名(如有)_____，並同時變更立約(簽)章及原留印鑑如下，
申請人辦理　貴行各項業務若須申請人親自簽名時，將以申請書最下方申請人立約處之簽名字樣爲依據。
檢附1.依法核准變更姓名或名稱之證明文件 2.自然人變更姓名之身分證正反面或非自然人變更名稱之新證照。

(G)定存單一印鑑：申請人以□本次留存之單一印鑑；□原_____分行約定之單一印鑑，作爲與　貴行日後往來之存單印鑑。

☑變更後之原留印鑑樣式：_____式憑_____式，更改處或支票取消橫線憑_____有效；若原留印鑑樣式不清或與印鑑卡留存不符者，概以印鑑卡原留印鑑(包括嗣後變更者)爲準。

□變更後之立約簽章與原留印鑑樣式採參照印鑑方式：與帳號_____所留存者相同。

依上述申請事項，自　年　月　日起，請　貴行以變更後之戶名/立約簽章/原留印鑑爲各該存款帳戶之一切往來憑證，並將變更前之戶名/立約簽章/原留印鑑註銷。惟支票存款戶於原留印鑑變更日前向　貴行領用之票據，除如表二所列未簽發之空白票據，必須簽蓋變更後之原留印鑑始得付款外，其餘票據無論以變更前、後之原留印鑑所簽發，　貴行均得付款而不須負任何責任。申請人前以變更前戶名/立約簽章/原留印鑑與　貴行所訂各種存款契約仍屬有效。

變更戶名、負責人及原留印鑑 ＜右欄由　貴行填寫＞	經辦人員_____已確認申請人於本行往來業務(含存款/基金/信用卡/黃金/保管箱)都已完成戶名、負責人及原留印鑑之變更。

二、(H)□存摺 □存單　□掛失□解除掛失□掛失補發(前已於　年　月　日辦理遺失)□滅失□其他____

(I)保管箱 □鑰匙 □磁卡 □掛失□解除掛失□掛失補發(前已於　年　月　日辦理遺失)□重設密碼□消磁 □其他____

申請人同意 □當場領取 □郵寄通訊地址 □委託　貴行行員親送 □親至　貴行領取 上列重新補發存摺/存單/保管箱鑰匙/保管箱磁卡(保管箱鑰匙及磁卡無法勾選郵寄及行員親送項目)，新存單/新鑰匙/新磁卡之號碼爲_____，經申請人確認無誤。

三、(J)□變更保管箱聯絡人

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地址：_____

印鑑欄

A式＋B式任2顆章有效	
A式：	B式：

一、申請人辦理上述申請事項若有不實致　貴行或關係人蒙受損害時
二、申請人(包括申請人爲法人時之負責人)知悉並同意，貴行在辦理
用申請人之個人資料，並同意　貴行得依法令或　貴行相關作業
自　貴行官方網路查詢。另申請人提供予　貴行非由當事人直接
人告知申請人將其個人資料提供予　貴行，且　貴行將依法蒐集

此致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申　請　人：_____(*附註)

法定代理人/負責人：_____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_____

5. 以電子文件辦理者：申請人於電子簽名恢親簽並拍攝留存人像

認證欄

□確認影像無誤　□確認身分證影本及印鑑卡無誤
確認AML姓名檢核無誤□正常 □高風險 □異常
AML編號：

覆核：　經辦：　驗印：　證照核對及確認親簽：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Taishin International Bank

☐新臺幣 ☐信託 ☑外幣 ☐黃金 往來印鑑暨資料卡 綜存 年 月 日

姓名/公司名稱(中文)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帳號 A/C NO 0 6 8 7 5 0 0 6 6 2 9 7

敬啓者：本户確認背頁資料無誤，且與 貴行之一切往來悉以右列印鑑共__式憑__式有效，更改處或支票取消橫線憑_____有效，請 查照存驗。

I/We, the undersigned, confirm(s)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ustomer information printed underside and undertake(s) that all transactions relating to any business with your Bank will be handl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ignatures (☐single ☐joint; for alteration ☐single ☐joint) appearing at the right.

經濟部印鑑 大小

(黃董)

户名(負責人) 正楷簽名 Signature/Seal

本人同意與 貴行日後往來之各項表單約據得以電子文件作爲表示方法，並同意利用 貴行提供之各類電子裝置（包括但不限於iPad、電子手寫板或有電子觸控顯示板之其他類似電子裝置）簽署該等電子文件，且同意遵守 貴行存款業務總約定書使用電子文件之相關約定。本人瞭解並同意利用電子裝置簽署該等電子文件之效力與本人於書面文件親筆簽名相同，電子文件之效力亦等同書面文件，且本人同意該等電子文件還原之影像得作爲相關約據表單之原本，並對本人發生拘束力，且與經本人簽署之書面文件有相同之法律效力（此方式僅限自然人帳户適用）。

正楷親簽:

印 鑑 Specimen Signature and/or Seal

A式＋B式(任貳顆章有效)

A、

B Jor Gene

Y M

覆核

經辦

證照核對

☐變更印鑑

☐更換户名

啓用日期：

/ /

D-01 113.01版 偉城

參照帳號：

蓋章＋文字說明!!!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Taishin International Bank

☑新臺幣 ☐信託 ☐外幣 ☐黃金 往來印鑑暨資料卡 有摺綜活 年 月 日

姓名/公司名稱(中文)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帳號 A/C NO 2 0 6 8 0 1 0 0 1 8 8 8 3 7

敬啓者：本户確認背頁資料無誤，且與 貴行之一切往來悉以右列印鑑共__式憑__式有效，更改處或支票取消橫線憑_____有效，請 查照存驗。

I/We, the undersigned, confirm(s)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ustomer information printed underside and undertake(s) that all transactions relating to any business with your Bank will be handl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ignatures (☐single ☐joint; for alteration ☐single ☐joint) appearing at the right.

經濟部印鑑 大小

(黃董)

户名(負責人) 正楷簽名 Signature/Seal

本人同意與 貴行日後往來之各項表單約據得以電子文件作爲表示方法，並同意利用 貴行提供之各類電子裝置（包括但不限於iPad、電子手寫板或有電子觸控顯示板之其他類似電子裝置）簽署該等電子文件，且同意遵守 貴行存款業務總約定書使用電子文件之相關約定。本人瞭解並同意利用電子裝置簽署該等電子文件之效力與本人於書面文件親筆簽名相同，電子文件之效力亦等同書面文件，且本人同意該等電子文件還原之影像得作爲相關約據表單之原本，並對本人發生拘束力，且與經本人簽署之書面文件有相同之法律效力（此方式僅限自然人帳户適用）。

正楷親簽:

印 鑑 Specimen Signature and/or Seal

A式＋B式(任貳顆章有效)

鑑

A、

B、 Jor Gene

Y M

覆核

經辦

證照核對

☐變更印鑑

☐更換户名

啓用日期：

/ /

D-01 113.01版 偉城

參照帳號：

蓋章＋文字說明!!!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Taishin International Bank

☑新臺幣 ☐信託 ☐外幣 ☐黃金 往來印鑑暨資料卡 備債 年 月 日

姓名/公司名稱(中文)	帳號 A/C NO	覆核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 0 6 8 0 2 0 0 0 5 5 7 3 3	

敬啓者：本戶確認背頁資料無誤，且與 貴行之一切往來悉以右列印鑑共__式憑__式有效，更改處或支票取消橫線憑_____有效，請 查照存驗。

I/We, the undersigned, confirm(s) the authenticity of the customer information printed underside and undertake(s) that all transactions relating to any business with your Bank will be handl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ignatures (☐single ☐joint; for alteration ☐single ☐joint) appearing at the right.

本人同意與 貴行日後往來之各項表單約據得以電子文件作爲表示方法，並同意利用 貴行提供之各類電子裝置（包括但不限於iPad、電子手寫板或有電子觸控顯示板之其他類似電子裝置）簽署該等電子文件，且同意遵守 貴行存款業務總約定書使用電子文件之相關約定。本人瞭解並同意利用電子裝置簽署該等電子文件之效力與本人於書面文件親筆簽名相同，電子文件之效力亦等同書面文件，且本人同意該等電子文件還原之影像得作爲相關約據表單之原本，並對本人發生拘束力，且與經本人簽署之書面文件有相同之法律效力（此方式僅限自然人帳戶適用）。

正楷親簽:

經辦 / 證照核對

經濟部印鑑大小

印 鑑 Specimen Signature and/or Seal

A式+B式(任貳顆章有效)

A. 鈺

B. Jor

☐變更印鑑 ☐更換户名

啓用日期： / /

户名(負責人) 正楷簽名 Signature/Seal

D-01 113.01版 偉城

參照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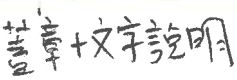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存款帳戶往來授權書

立授權書人因業務需要，在　貴行開立第＿＿＿＿＿＿＿＿＿＿號＿＿＿＿＿＿存款帳戶，並簽有存款業務總約定書或其他往來約定書（下稱約定書），茲因立授權書人之負責人事務繁忙，即日起授權＿＿＿＿＿＿代表立授權書人於上開帳戶印鑑卡留存原留印鑑，以處理上開帳戶之一切存、提款或與　貴行約定之往來事項，立授權書人對被授權人之行為當依法負完全責任。

被授權人於簽立本授權書時已充分知悉並同意，在被授權人代表立授權書人與　貴行處理前揭被授權之相關業務範圍內，　貴行將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被授權人之個人資料，並同意　貴行得依法令或貴行相關作業規範之保存期限保存。有關申請人權利行使之方式，申請人同意逕自　貴行官方網站查詢。

此致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台照

立授權書人：　　（立約簽章）

負責人：

被授權人：

身分證字號：

地址：

年　　月　　日

10201版

實質受益人暨高階管理人員聲明書

立聲明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立書人)確認下列資料及相關文件均為屬實、正確，且同意依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下稱 貴行)業務需求提供相關資料(如下)予以佐證，嗣後若有異動，立書人同意主動向 貴行申請變更。

一、 立書人屬下列表格編號 4 之組織型態(選擇編號4、5、7者，請填寫表格內欄位)：

編號	類別	編號	類別
1	我國政府機關	6	受我國監理之金融機構及其管理之投資工具
2	我國公營事業機構	7	設立於我國境外，且所受監理規範與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FATF）所定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標準一致之金融機構，及該金融機構管理之投資工具。 金融機構名稱：＿＿＿＿＿＿＿＿＿＿，並須提供相關文件證明(如公開資訊查核紀錄、金融機構防制洗錢作業規章、負面資訊查詢紀錄等)。
3	外國政府機關		
4	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或其子公司 母公司名稱：＿＿＿＿＿＿＿＿	8	我國政府機關管理之基金
5	於國外掛牌並依掛牌所在地規定，應揭露其主要股東之股票上市、上櫃公司，或其子公司 母公司名稱：＿＿＿＿＿＿＿＿ 母公司掛牌國別：＿＿＿＿＿＿＿＿	9	員工持股信託、員工福利儲蓄信託
		10	非屬編號 1.至 9.之其他客戶

【註】1. 立書人或其法人股東已發行無記名股票/認股權、立書人係來自未採取有效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高風險國家或地區，包括但不限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轉國際防制洗錢組織所公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有嚴重缺失之國家或地區，及其他未遵循或未充分遵循國際防制洗錢組織建議之國家或地區者，或立書人屬上述表格編號 10. 者，皆須填寫第二項「高階管理人員」及第三項「實質受益人」欄位。

2. 倘立書人或其法人股東為股份有限公司，須填寫第四項之內容。

3. 無上述情形，立書人屬上述表格編號 1. 至 9. 者，僅須填寫第二項「高階管理人員」欄位。

二、 高階管理人員(必填，欄位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姓名	出生日期(YYYY/MM/DD)	國籍	身分證明文件號碼	職稱	備註
1	黃漢州	51.11.02	台灣	L121342772	董事長	
2	陳國森	43.11.01	台灣	N103566427	副董事長	
3	薛道隆	56.10.30	台灣	F120607163	董事	
4	俞思平	51.11.10	台灣	Y120250328	董事	
5	林達三	52.02.12	台灣	A121022098	董事	
6	楊元榕	44.08.13	台灣	N103424862	董事	
7	林建平	53.05.29	台灣	A121501772	獨立董事	
8	楊德勝	51.02.09	台灣	J121107263	獨立董事	
9	游庭瑄	63.09.08	台灣	C220762686	獨立董事	
10	劉淑琪	61.10.13	台灣	A223607082	總經理	

☐ (二)無前述(一)，透過其他方式對立書人行使控制權之自然人	➢ 最終自然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倘任立書人高階管理職位之自然人身分證明文件。 ➢ 倘立書人具有法人股東時，應檢附該法人股東之股東名冊。
☐ 無前述(一)或(二)，擔任立書人高階管理人員	
☐ (四)立書人為信託之受託人，該信託關係之委託人、受託人、信託監察人、信託受益人及其他可有效控制該信託帳戶之人或與上述人員具相當或類似職務者之自然人。	➢ 據以確認委託人、受託人、信託監察人、信託受益人及其他可有效控制該信託帳戶之人相關證明文件(如信託契約等)。

實質受益人(欄位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職稱	姓名	身分證明文件號碼	出生日期	國籍	驗證文件
			＿＿年＿＿月＿＿日		☐身分證 ☐居留證 ☐其他＿＿＿＿
			＿＿年＿＿月＿＿日		☐身分證 ☐居留證 ☐其他＿＿＿＿
			＿＿年＿＿月＿＿日		☐身分證 ☐居留證 ☐其他＿＿＿＿
			＿＿年＿＿月＿＿日		☐身分證 ☐居留證 ☐其他＿＿＿＿

【註】實質受益人係指具最終所有權或控制權之最終自然人，或由他人代理交易之自然人本人，包括對法人或法律協議具最終有效控制權之自然人。

實質受益人暨高階管理人員聲明書

四、 立書人或其法人股東為股份有限公司時，請勾選以下項目：(請檢視公司章程與/或當地法令；為我國公開發行公司得不確認。)

□1.『不得發行或分配無記名股票/認股權』或『僅得發行記名股票/認股權』。

□2.得發行無記名股票，但並未發行。(如：章程敘明得發行但實際上未發行)

□3.已發行無記名股票，並同意於每次股東會後，向 貴行更新無記名股票實際持有人資訊(請續填下表)。

立書人發行股數:_____ 立書人發行無記名股票數:_____

項次	姓名	身分證號碼	出生日期	國籍	無記名股份數	股權比例	備註
1			____年___月___日				
2			____年___月___日				
3			____年___月___日				
4			____年___月___日				

立書人聲明下列情況發生時，應立即主動通知 貴行及提供相關證明文件，並同意配合 貴行要求進行相關措施(包括但不限於關閉帳戶)：

1. 立書人或其法人股東之章程或類似之權力文件或其他法律規範明訂得發行或分配無記名股票/認股權，應於發行或分配時通知 貴行。
2. 立書人或其法人股東『持有無記名股票/認股權之自然人股東』轉讓、出售、出讓(以下簡稱移轉)無記名股票/認股權予他人時，倘該無記名股票/認股權之受讓人經確認為實質受益人時，立書人應於知悉時即刻通知 貴行，並將該受讓人之身份證明文件及移轉相關書面資料提供予貴行。

此 致 (經辦部章)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立聲明書人：

代表人： □ (立約簽章或原留印鑑)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年 月 日

覆核：_____ 經辦：_____

股權結構圖

□ **立書人為法人且有法人股東者填寫**(結構圖非必填，必要時得請立書人協助填寫並確認本結構圖或依客戶所提供之結構圖；欄位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 **(1)經展開立書人之股權結構於3層(含)以內，非屬股權複雜結構公司。** □**(2)經展開立書人之股權結構為超過3層(不含)，屬股權複雜結構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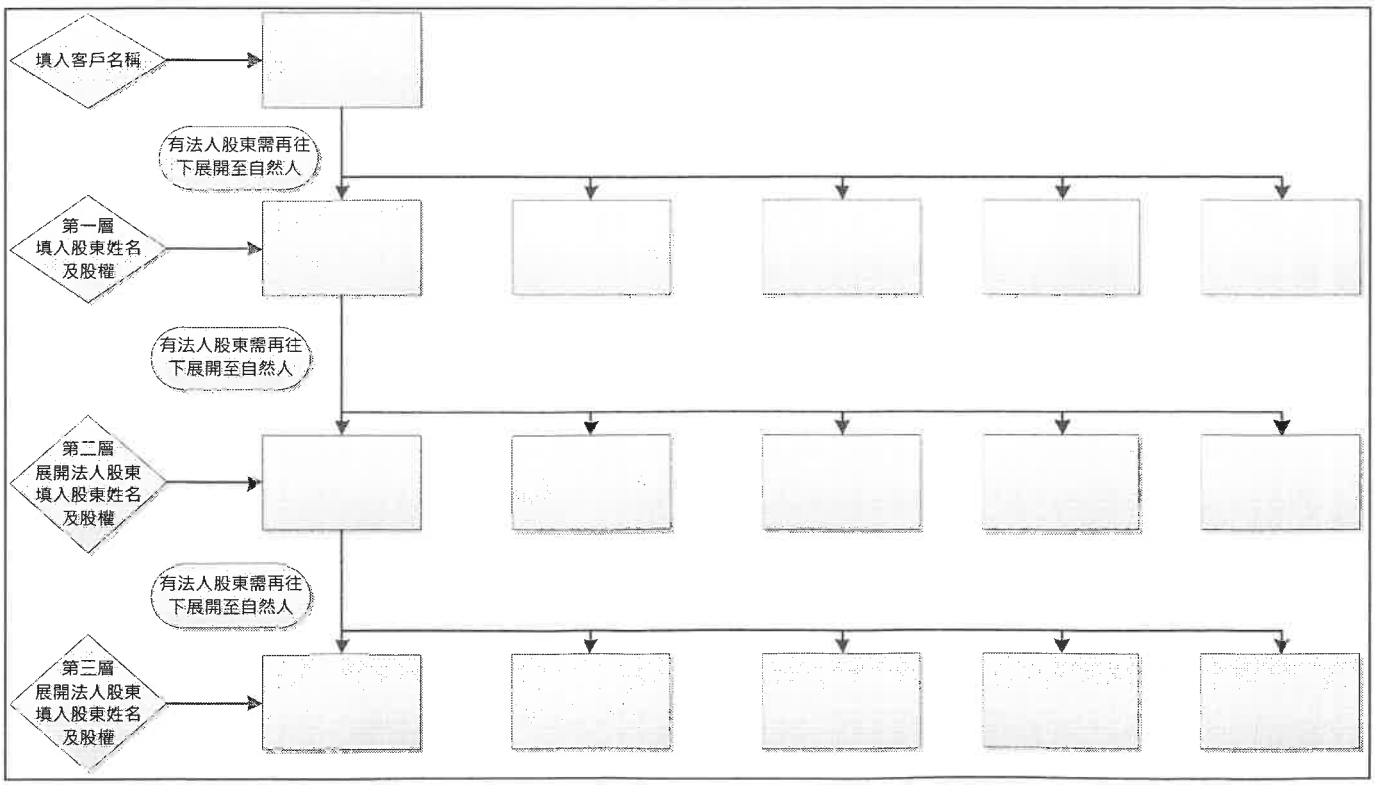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公司印章）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變更時請打✓		變更時請打✓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並勿超出框格。

變更預查編號	
公司統一編號	89376900
公司聯絡電話	（02） 2226-8631
僑外投資事業	■是 □否 公開發行 ■是 □否
陸資	□是 ■否
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股東人數	人
複數表決權特別股	□有■無
對於特定事項具否決權特別股	□有■無
特別股股東被選為董事、監察人之禁止或限制或當選一定名額之權利	□有■無
原名稱	股份有限公司

一、公司名稱（變更後）	中文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所訂）外文				
二、（郵遞區號）公司所在地（含鄉鎮市區村里）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				
三、代表公司負責人	黃漢州	四、每股金額（阿拉伯數字）	10 元		
五、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1,000,000,000元				
六、實收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600,905,910元				
七、股份總數	100,000,000		八、已發行股份總數	1. 普通股 60,090,591 股	
				2. 特別股 股	
九、董事人數任期	7~11 人 自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至民國 116 年 5 月 30 日（含獨立董事不得少於3人）				
十、□監察人人數任期 或 ■審計委員會	人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十一、公司章程修正（訂定）日期	民國 111 年 6 月 13 日				

※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一一三年十一月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11330196910 ※檔號：

經濟部商業司收件 113.11.11 公司登記表專用章

公務記載蓋章欄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打字或電腦以黑色列印填寫清楚，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並請勿折疊、挖補、浮貼或塗改。
（三）※各欄如變更登記日期文號、檔號等，申請人請勿填寫。
（四）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五）為配合郵政作業，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
（六）第十欄位請依公司章程內容，於「監察人人數任期」前註記■，並填寫人數任期；或於「審計委員會」前註記■，監察人之人數任期免填。
（七）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應填列股東人數、以技術或勞務出資者應填列章程載明之核給股數與抵充金額（勞務出資僅適用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

經濟部　函

承辦單位：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機關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
聯絡電話：02-23433300　分機：7218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
受文者：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1日
發文字號：經授商字第113301969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規費收據1紙、宣導事項表

主旨：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姓名：黃漢州、身分證照號碼：L12134****）申請經理人解任及經理人委任變更登記一案，准如所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貴公司未具年月日(本部收文日113年11月07日)申請書辦理。

二、檢送公司變更登記表（統一編號89376900）1份。

三、對本處分如有不服，得於本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送由本部向行政院訴願。

正本：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部長 郭智輝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11.6.13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範圍如下：

一、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二、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三、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四、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五、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六、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七、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八、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因業務需要對外提供背書保證。

第 三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 四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式，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拾億元，分為壹億股，每股新台幣十元，採分次發行，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由董事會依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其中伍佰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 六 條　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僅提供申請銀行變更印鑑使用
姓名 黃 漢 州
出生年月日 民國 51 年 11 月 2 日
性別 男
發證日期 民國107年10月1日(桃市)換發
L121342772


父 黃 朝 宮 母 黃劉和英
配偶 周 淑 真 役別
出生地 臺灣省臺中縣
僅提供申請銀行變更印鑑使用
住址 桃園市桃園區同安里26鄰 中正路1118號三十六樓
0132900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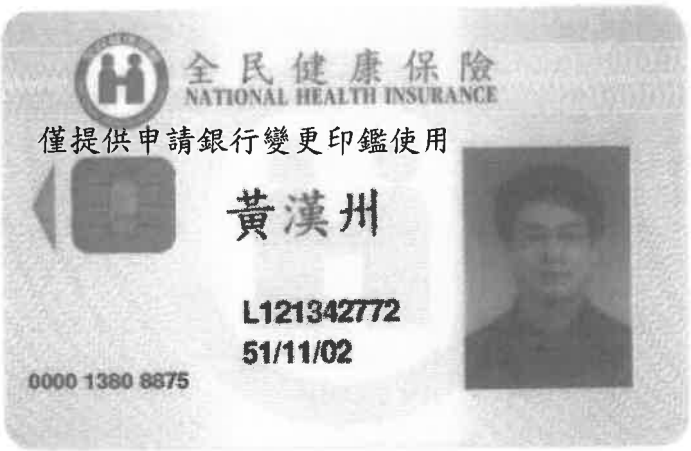
全民健康保險
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僅提供申請銀行變更印鑑使用
黃漢州
L121342772
51/11/02
0000 1380 8875